**张家口下花园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伴山悦小区（阶段预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张家口下花园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伴山悦小区（阶段预验收）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的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张家口下花园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伴山悦小区（阶段预验收）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张家口下花园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伴山悦小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张家口市环境保护局下花园分局审批决定 （下环表[2017]10号，2017年11月30日）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0年8月，张家口下花园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1#商业楼的竣工验收检测，2020年8月25日~8月26日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2020年9月1日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检测报告，报告号为NO.HQHJ字2020第F08008号。根据检测报告，张家口下花园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项目（阶段预验收）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2020年9月3日，张家口下花园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张家口下花园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伴山悦小区项目（阶段预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结论如下：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并充分讨论审议后，认为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监测结果显示周边环境能达到相应环境功能区要求，可以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预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张家口下花园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伴山悦小区项目（阶段预验收）制订了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企业环境管理制度。

3 整改工作情况

加强日常环境管理，进一步优化污染防治措施。